

2017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智慧安监信息化管理平台二期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评价范围	☒ 年度支出绩效评价 ☐ 项目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以前年度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良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基本能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但没有填写具体公开网址）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低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510.64)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510.6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139.37)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27.29)%，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27.29)%。
抽查审核意见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项目采用了顶层设计团队提供咨询服务、监理单位进行总体管控的方式进行开发，基本有效的按照项目进度完成建设。年度内项目完成项目招投标工作，完成项目需求调研。存在问题主要有：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原因为东莞市智慧安监信息化管理平台二期中的业务系统标段第一次招标失败（原因为中标结果出来后，收到了投诉质疑，最后需要重新招标），政审之后在11月之后才完成招标，导致2017年预算未完成。
抽查审核意见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智慧安监”信息化管理平台一期项目已上线，并进行运行维护，二期项目大部分未能完成，效益不明显。存在问题主要有：项目工作部分完成，影响预期效益目标的实现。
整改意见	建议你单位要进一步增强绩效观念，强化绩效管理，把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列为本单位财务管理的重要职责与日常工作，实现绩效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确保以最合理、最有效的方式使用财政资金，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18年10月10日

